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邢运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年9月30	2011年12月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82,689,422.47	4,073,657,436.36	1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65,186,780.35	2,929,272,795.07	1.2%
股本(股)	559,411,764.00	559,411,764.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	5.24	1.15%
	2012年7-9月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27,879,040.27	793,754,416.64	-2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51,899.84	52,696,338.18	-6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7,509,885.47	-63.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05	-63.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85.71%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85.71%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1.35%	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1.4%	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22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47,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232.00	
所得税影响额	-1,838,990.80	
合计	10,420,947.89	

(二)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23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2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0
郑昕	62,3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316,000
江西新拓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00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00,000
王宏涛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天津武科源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0
文登金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0
徐文彪	7,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0,000
天津六米阳光云合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
上海嘉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26,947,064.75	3,640,625,270.39	-14.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169,279,609.29	2,136,793,968.26	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3	1.125	1.6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624,255.62	0.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906,238.55	32,688,004.37	1,433.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2	0.0172	1,420

币种:人民币

股票简称:梅雁水电 证券编码:600868 编号:2012-018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10月21日上午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由汪汝俊董事长主持,6名董事出席了现场会议,9名董事参与投票表决。全体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决议。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因公司第一大股东名称变更为“广东梅雁吉祥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将公司名称由原来的“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于2012年9月28日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预先核准通过,换发营业执照后生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因公司名称及住所变更,现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作如下修改,同意委托胡苏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并提请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章程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名称: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Meiyuan Hydropower Co., Ltd. 修改为: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名称: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Meiyuan Jixiang Hydropower Co., Ltd. ● 公司章程第五条 公司住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新城城梅雁科技园; 邮政编码:514700 修改为:第五条 公司住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新城沿江南路1号; 邮政编码:514787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许政清	董事长	因工作原因	赵学涛
姜成华	董事	因工作原因	何伟刚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许政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李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魏和顺

公司负责人许政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建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欧阳政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16,819,113.53	3,894,111,958.78	1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773,503,412.24	1,997,204,622.28	3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5	2.18	16.9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1,158,862.41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797,606.84	456,847,529.79	5.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42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6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42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	20.87	减少3.7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3	13.08	减少2.76个百分点

币种:人民币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 报告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曲轴 编号:2012-032

适用 不适用

变动幅度在30%以上的报表项目和财务指标变动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1) 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57.39%(绝对额增加18,298.34万元),主要系期末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2) 预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50.48%(绝对额减少8,350.14万元),主要系前期预付款项本期已收到发票冲减预付账款所致。

(3) 应付利息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79.41%(绝对额减少327.53万元),主要系本期已收到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80.80%(绝对额增加196.06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的部门备用金及海关保证金增加所致。

(5) 在建工程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78.02%(绝对额增加57,225.54万元),主要系非公开发募项目陆续开始投建,资金投入增加所致。

(6) 短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33.08%(绝对额增加10,873.42万元),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7) 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99.38%(绝对额增加37,303.81万元),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8)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绝对额减少46.35万元,主要系年初代扣职工的五险一金本期已经支付所致。

(9) 应缴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绝对额减少2,768.41万元,主要系本期新增增值税期末留抵税款所致。

(10) 应付利息期末数较期初数绝对额减少54.57万元,主要系去年计提期末利息项目本期已经支付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29.12%(绝对额减少32,611.46万元),利润总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70.05%(绝对额减少14,479.29万元),所得税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72.27%(绝对额减少2,173.04万元),主要系受国内重卡、工程机械以及商用车市场持续低迷,下游客户订单减少,前期固定资产投资较大,累计折旧增加等因素影响,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随之减少所致。

(2)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10.70%(绝对额增加659.61万元),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81.02%(绝对额减少125.77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理了部分固定资产而产生的清理损失较本期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减少4,688.54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增加25,101.16万元,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支出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较多且票据尚未到期,现金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减少95,590.49万元,主要系2011年7月份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所致。

(二)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准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规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 报告

证券代码:600868 股票简称:梅雁水电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014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014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 1.52 增加1.2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1.30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693,335.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3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84,467.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55.83
所得税影响额	-17,311.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00.75
合计	60,742,133.33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梅州市政府有偿收回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公司于梅县丙村镇红光村河堤(小河桥—锦江桥)C段358,254平方米(537.38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由政府予以有偿收回。该土地的收回补偿标准原则上按成本即20万元/亩计算,总价为壹亿柒仟肆佰柒拾柒万陆仟贰佰伍拾壹元(1,747,476,200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与梅州市征地和土地储备中心签署《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等相关文件。

五、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及议程的决议。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一)会议时间:2012年11月8日(星期四)上午九时整,会议时间预计半天;
 (二)会议地点:广东梅州市梅县新城城梅雁科技园一楼
 (三)会议内容: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2. 关于委托胡苏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提案。

(四) 出席会议对象

1.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截至2012年11月1日(星期四)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
3. 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五) 参加本次会议办法

1. 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
2. 登记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新城城梅雁科技园。
3. 登记时间:2012年11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

4. 参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5. 公司联系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新城城梅雁科技园
 邮政编码:514700
 联系电话:0753-2218286
 传 真:0753-2232983
 E-MAIL:mys@chinameiyuan.com

联系人:胡苏平 叶逸雯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0月2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股东账户卡:
 注:授权委托书一式,剪报和复印件均有效。

股票简称:梅雁水电 证券编码:600868 编号:2012-019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梅州城区2012年度土地储备计划》文件及梅市府函[2012]90号批复文件,公司位于梅县丙村镇红光村土地,由政府有偿收回。本公司于2012年10月22日与梅州市征地和土地储备中心签订了《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本次政府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补偿价格以深圳市同致诚土地房地产估价顾问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依据,双方协商收购补偿款为10,747.62万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一、概述

公司于梅县丙村镇红光村河堤(小河桥—锦江桥)C段358,254平方米(537.38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因实施梅州城区2012年土地储备计划的需要,由政府予以有偿收回。